附件1

**项目简介及申报要求**

一、项目名称

广州市规范性文件备案审查研究

二、项目要求

第一部分，理论研究：包括规范性文件审查的一般理论、规范性文件备案审查标准、范围，规范性文件制定阶段提前介入机制，行政立法与行政协议的调整范围区别，审查纠正方式及规范性文件被撤销或纠正后的溯及力等理论问题；

 第二部分，广州市规范性文件备案审查工作历史沿革及背景分析；

第三部分，广州市规范性文件备案审查工作过程中形成的制度机制及运行状况；

第四部分，广州市规范性文件备案审查的成效及经验总结；

第五部分，进一步做好规范性文件备案审查工作的对策建议；

第六部分，广州市规范性文件审查的典型案例剖析。

三、研究内容

（一）根据收集、整理的相关研究成果，结合我会提供的已有研究成果，对备案审查既有研究成果进行进一步研究完善；

（二）根据我会提供的相关资料，梳理我会自2000年以来的备案审查工作情况，重点梳理历年审查案例；

（三）根据提供的相关资料，梳理总结我会开展备案审查工作以来形成的各项制度机制；

（四）根据提供的相关资料，总结提炼我市规范性文件备案审查的实践经验做法；

（五）关于进一步做好新时代规范性文件备案审查工作的对策建议。

四、项目期限

自签订合同之日起至2020年7月15日前完成。

五、专业团队条件

（一）专业团队由5名以上专家学者组成（可以由多所高校专家和研究机构专家联合组成）；

（二）团队负责人应当具有教授或博士研究生学历的副教授职称，并具有较丰富的课题研究经验；

（三）专业团队至少三名成员具备硕士研究生以上学历。

六、研究经费

人民币18万元。

七、成果形式

1．广州市规范性文件备案审查制度总研究报告1份（6万字左右）；

2．分报告4份，分别是：

（1）备案审查基础理论梳理报告，内容包括规范性文件备案审查一般理论、标准、范围和规范性文件制定阶段提前介入机制；

（2）行政立法与行政协议的调整范围研究报告；

（3）审查纠正方式及规范性文件被撤销或纠正后的溯及力研究报告；

（4）广州市规范性文件备案审查工作梳理（含工作情况回顾、制度机制建设情况、经验做法和进一步做好地方规范性文件备案审查工作的对策建议）

3．案例和研究资料汇编。